

2022 年第 19 屆杭州亞運女子藤球培訓隊選拔賽競賽規程

- 一、宗旨：為選拔出最佳女子隊伍參加 2022 年第 19 屆杭州亞洲運動會，並爭取奪牌成績為國爭光，特舉辦本比賽。
- 二、指導單位：教育部體育署、中華奧林匹克委員會、中華民國體育運動總會
國家運動訓練中心
- 三、主辦單位：中華民國藤球協會（以下簡稱「本會」）
- 四、承辦單位：新北市體育總會藤球委員會
- 五、協辦單位：中華民國大專院校體育總會、中華民國高級中等學校體育總會
新北市新莊區新莊國民小學
- 六、比賽日期：中華民國 112 年 1 月 8 日（星期日）上午 9 時至下午 5 時。
- 七、比賽地點：新北市新莊國小活動中心（新北市新莊區中正路 86 號）。
- 八、比賽項目：女子藤球三人賽
- 九、參賽資格：（一）必要條件：具中華民國國籍之本會甲組選手。
（二）以下條件至少符合一項：
 1. 2021 或 2022 年曾入選為本會優秀或具潛力運動選手。
 2. 111 年第一次或第二次全國藤球排名賽女子甲組三人賽前三名選手。
- 十、報名：
 - （一）報名日期：自即日起至 112 年 1 月 4 日（週三）17：00 止（以收件者電腦顯示報名時間為準）。
 - （二）報名方式：
 1. 一律採取網路填寫 google 表單報名，報名網址：
<https://forms.gle/4jLKUpZRMz94RtGq6>，填寫報名表送出前，請確認資料無誤，檔案寄出後請電洽本會 02-87731545 確認，本會也將以電子郵件聯繫確認報名內容。
 2. 一律使用本會統一格式之 Excel 報名表，報名表檔案可於上述報名網址或本會官網
<http://www.ctstf.org.tw> 下載。
 3. 報名資料未齊全者恕不受理，將視同未報名不得參加抽籤。

4. 報名結果：一律上網公告，如有問題請 Mail 至本會電子信箱

t20080119@ctstf.org.tw。

(三) 報名費用：免報名費。

(四) 如遇天災、疫情等不可抗拒之因素，大會以選手安全為考量，有權決定是否取消或延後比賽。

十一、教練技術會議暨賽程抽籤：112 年 1 月 7 日（週六）18：00 於新莊國小活動中心舉行，

未到者由本會代抽，不得異議。

十二、比賽用球：國際藤總認證之 MARATHON 生產之比賽級藤球。

十三、比賽辦法：

(一) 採用「本會」公布之最新藤球規則（依「國際藤總」最新規則）。

(二) 採三局二勝制，每局以 21 分計算（若丟士至 25 分）。

(三) 賽制：預賽採單循環賽制，決賽採單敗淘汰賽制，若報名隊伍少於（含）四隊以下，直接決賽，採單循環賽制。

(四) 如採循環賽制，積分算法如下：

1. 勝一場得兩分，敗一場得一分，積分多者為勝。

2. 若兩隊積分相等，以兩隊勝負相關之勝者晉級。

3. 三隊以上積分相同，以積分相同之相關隊伍比賽，比賽結果以下列順序判定：

a. (勝局和) - (負局和) 之差，大者晉級，若再相等則以

b. (勝分和) / (負分和) 之商，大者晉級，若再相等則以

c. 若再相等，則由裁判長抽籤決定之。

4. 凡中途無故棄權退出比賽或經大會判定失格之隊伍，其比賽成績不予計算，之後出賽權亦予以取消資格。

十四、注意事項：

(一) 選手請於比賽規定時間前半小時辦理報到。

(二) 比賽時間如有異動時，以大會競賽組報告為準，參賽選手務必遵守。

(三) 選手應遵守本競賽規程、裁判及裁判長之判決，若違反下列情事之一者，即取消比賽資格：

- 1、比賽時間逾 5 分鐘及競賽組呼叫 3 次不出場者，或無故棄權者（以球場掛鐘為準）。
- 2、有放水或打假球者。
- 3、冒名頂替資格不符者。
- 4、未攜帶附有照片之身分證明正本，無法證明本人者。

(四) 選手因遇重大事故、突發狀況或病（傷）無法出場者，需檢附證明、公立或區域等級以上醫院之診斷書，需在該場次前 30 分鐘向大會提出申請，並填妥請假申請書，經裁判長核准後，繳交至競賽組，完成請假手續。

(五) 比賽進行中，發生爭議時由大會裁判長裁定之。

十五、器材設備：所有競賽場地器材與設備均符合國際藤球總會規定。

十六、選拔方式與規定：

(一) 參賽選手每場出賽時間至少 6 分鐘，方符合入選培訓隊成員資格。

(二) 培訓隊教練、選手將依據國訓中心 111 年 12 月 29 日備查之「中華民國藤球協會參加 2022 年第 19 屆亞洲運動會培訓/代表隊教練及選手遴選辦法」進行遴選。

(四) 培訓隊教練、選手當選名單仍需經本會選訓委員會確認通過，報請國家運動訓練中心審議後公告；教練、選手之除名亦須經本會選訓委員會討論後，呈報國訓中心審議後行之。

(五) 入選培訓隊之教練、選手須配合本會參加集訓，如有無故不參加集訓或於集訓期間違反紀律及因個人因素導致無法出賽者，將提報本會紀律委員會懲處。

十七、申 訴：

(一) 有關選手資格之抗議，須於該場比賽十分鐘前提出，比賽開始後概不受理。

(二) 比賽發生爭議時，需立即向該比賽主審裁判提出口頭申請，並於該場比賽完畢十

分鐘內，向裁判長提出申請及繳交保證金三千元。

(三) 申訴案件若經大會判決成立時保證金全額退還，不成立時則沒收保證金。

十八、保險：本比賽（活動）已投保公共意外責任保險新臺幣 300 萬元整，參與人員可自行依需要加保個人人身意外保險。

十九、罰則：

(一) 報名參加選拔賽之選手不得無故棄權，違反者送紀律委員會審議，最高處以禁賽一年之處分（有特殊情況者，須向中華民國藤球協會提出書面說明，並經選訓委員會半數以上委員同意）。

(二) 凡參賽資格不符規定者，取消其比賽資格及所獲之名次，其法律責任應由參賽個人或所屬單位機關學校主管負責，且處以禁賽一年之處分。

二十、為因應「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COVID-19)疫情，本賽事將依據中央流行疫情指揮中心之最新建議進行防疫控管，賽程或防疫措施依據疫情狀況可能隨時調整，將公告於中華民國藤球協會官網 <http://ctstf.org.tw/>，參賽隊伍應特別注意並確實遵守。

二十一、為強化體育競賽及活動性騷擾防治作為，本會設有性騷擾申訴管道：

聯絡人：張世宜

申訴電話：02-8773-1545

申訴傳真：02-8772-0389

電子信箱：t20080119@ctstf.org.tw

二十二、運動禁藥管制注意事項及相關規定：

(一) 選手注意事項

1. 參與協會辦理賽事之選手均可能被抽測到藥檢。

2. 參與協會辦理賽事之選手如因治療用途而必須使用禁用清單上之禁用物質或禁用方法時，須向財團法人中華運動禁藥防制基金會申請治療用途豁免。

(申請網址：<https://www.antidoping.org.tw/tue/>)。

3. 本次賽事之治療用途豁免申請截止日期為 112 年 1 月 3 日 23 時 59 分。

(二) 禁用清單 (網址:<https://www.antidoping.org.tw/prohibited-list/>)。

(三) 採樣流程 (網址:<https://www.antidoping.org.tw/testing-procedure/>)。

(四) 其他藥管規定 (網址:<https://www.antidoping.org.tw/regulations/>)。

二十三、大會及大會授權之單位與廠商有權無償使用將此項比賽之錄影、相片及成績於世界各地播放、展出，或登載於大會及大會授權之單位與廠商之網站及電子/平面刊物上，報名參賽者不得異議並不得主張任何形式之肖像權。

二十四、本競賽規程由大會報請教育部體育署備查後公布實施，修正時亦同。

2022 年第 19 屆杭州亞運女子藤球培訓隊選拔賽

競賽事項申訴書

申訴單位		職 稱	
姓 名		提出時間	
被申訴者	姓名：	單位：	
糾紛發生	時間：	地點：	
申訴事實			
證件或證人			
裁判長意見			

裁判長 _____(簽名)

註：

- 一、凡未按照各規定辦理之申訴，概不受理。
- 二、單位領隊簽名權，可由領隊本人簽名或教練簽名辦理。

2022 年第 19 屆杭州亞運女子藤球培訓隊選拔賽

運動員資格申訴書

申訴單位		職 稱	
姓 名		提出時間	
被申訴者	姓名：	組別：	
申訴事實			
證件或證人			
競賽組裁定			

2022 年第 19 屆杭州亞運女子藤球培訓隊選拔賽競賽組召集人

_____ (簽名)

註：

- 一、凡未按照各規定辦理之申訴，概不受理。
- 二、單位領隊簽名權，可由領隊本人簽名或教練簽名辦理。

2022 年第 19 屆杭州亞運女子藤球培訓隊選拔賽運動員請假單

組 別		隊 名	
姓 名		號 碼	
請假申請 日期時間			
請假原因	(請檢附證明文件)		
選手簽名		教練簽名	
裁 判 長	(簽 章)		
<p>◆ 競賽規程總則第十五條第四項規定，因身體不適或特殊事故無法參加比賽時，須檢具相關證明文件提出書面申請，於比賽前 30 分鐘，經裁判長核准後，送交競賽組，完成請假手續。核准請假之運動員，該請假賽次以後之當天各賽程均不得出賽。</p>			
<p>※備註： 選手經裁判長核准後，正本繳交競賽裁判長，影本繳交大會競賽組，如選手有需要自行影印留存。</p>			